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沁文旅字〔2024〕49号

签发人：常沁芳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印发《沁水县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2024年 “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各股室、各文旅企业：

今年6月是第23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进一步加强全县文旅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增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推动安全知识广泛普及和安全文化持续宣传，营造社会关注、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我局制定了《沁水县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2024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6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 2024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县安委办统一部署，依据《安全生产法》《旅游法》《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山西省旅游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全县文旅行业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紧扣“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主题，通过专题学习、宣传教育、理论授课等有效方法提升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切实把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落到实处，为我县文旅行业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

三、活动时间

2024年6月，6月16日为“安全宣传咨询日”。

四、活动内容

局属各单位、机关各股室、各文旅企业要结合实际，紧扣主题、精心组织、周密部署，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和有效手段，持

续推动“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

(一)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兴起学习宣贯热潮，全面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精髓要义，开展专题研讨、集中宣讲等活动，将理论学习转化为谋划推动工作的创新思路、务实举措、有效方法。要在6月组织开展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集中学习教育活动，推动领导干部强化安全发展理念；要在“安全生产”专题专栏开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有关举措成果以及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宣传。各文旅企业要组织“安全生产大家谈”“以案普法”“全民安全公开课”等活动，充分利用海报、动漫、短视频、电子屏、楼宇宣传屏等形式，扩大“畅通生命通道”宣传面，促进安全发展理念生根，增强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意识和行动自觉。

(二)深入开展“生命通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按照《文化和旅游行业打通“生命通道”和“拆窗破网”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聚焦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等公共文化场所，KTV、网吧、剧本杀娱乐经营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深入开展自查自改、集中排查、联动执法工作，解决占用、堵塞、封闭消防通道、疏散楼梯、安全出口等生命通道问题，完善各类指标标识和应急设施，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遏制安全事故发生。

(三)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6日前后，结合工作实际，围绕“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在人员密集场所集中宣传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职责、岗位责任、安全知识和避险逃生技能等内容。同时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对公众的安全知识普及宣传，扩大宣传教育覆盖面。

(四) 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和季节特点，分析总结各类事故的特点，联合相关部门组织开展模拟火灾和地质灾害应急疏散演练。指导督促A级旅游景区开展防汛、地质灾害、森林火灾、人员踩踏等为主要内容的应急演练。指导督促各经营单位开展从业人员自救互救技能培训，让所有员工熟知安全逃生出口（或避灾路线），熟练掌握避险自救技能，增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五) 持续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围绕安全制度建立、消防器材使用、应急疏散演练等内容，开展安全宣传进公共文化场所活动；围绕消防技能集中学习、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等内容，开展安全宣传进文化娱乐场所活动；围绕线上安全教育培训、行前说明会、租用旅游包车正规化等内容，开展安全宣传进旅行社活动；围绕应急避险处置、游客自救互救、景区流量管控等内容，开展安全宣传进旅游景区活动；围绕培育安全文化、文明观演、安全出行等内容，开展安全宣传进社区活动。

(六) 发挥媒体和社会监督作用。按照《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重大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等工作要求,积极宣传推广各文旅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和成效,推动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充分发挥社会和媒体监督作用,运用“12345”等便民热线,鼓励社会各界积极举报重大风险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采取跟踪问效的方式,督促整改落实。

(七) 参加全县安全知识竞赛活动。认真组织、广泛发动、调动各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的参与热情,推动“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目标实现,筑牢全社会安全生产防灾减灾防线。

五、活动要求

(一) 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局属各单位、机关各股室、各文旅企业要将“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召开专题会议,制定实施方案,认真部署动员,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 加强宣传,营造浓厚氛围。局属各单位、机关各股室、各文旅企业要围绕活动主题,推出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报道。要充分利用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推送安全生产知识,传播丰富多彩的活动内容,特别要在“安全生产月”启动、“安

全宣传咨询日”活动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形成阶段性宣传热潮，不断增强活动影响力、感染力。

（三）认真总结，确保活动实效。局属各单位、机关各股室、各文旅企业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中的热点难点问题、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等重点工作结合起来，与推动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结合起来，及时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

附件：沁水县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
情况统计表

附件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填报日期：

活动项目	活动开展情况
1. 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贯活动。	组织开展宣讲活动（ ）场，参与（ ）人次。
2.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现场活动（ ）场、参与（ ）人次，网络直播（ ）场、（ ）人观看。
3. 开展“生命通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排查场所（ ）个，排查隐患（ ）个，整改（ ）个，整改中（ ）个。
4. 开展“五进”工作。	开展“五进”活动（ ）次。
5. 坚持全民参与，组织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	企业组织事故应急演练（ ）场，参与（ ）人次，开展从业人员自救互救技能培训（ ）场，参与（ ）人次。
6. 发挥媒体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	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 ）个。

